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2020-085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航天彩虹，股票代码：002389）于2020年12月23日、12月24日、12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披露了《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公司拟与台州中央创新区开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指挥部）（以下简称“台创指挥部”）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合同》，台创指挥部受台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委托，对公司名下36000 m²（54亩）的土地使用权及该地上合法、合规建筑物33933.36 m²及构筑物、

附着物等一切设施进行协商收储，本次土地收储的总价款为人民币203,248,393元。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